

伙同他人偷盗12箱万宝路香烟 25年后难忍逃亡生涯投案自首

□见习记者 张叶荷

20 世纪 90 年代，万宝路作为高档进口香烟十分走俏。于是，就有人悄悄打起了坏主意，偷偷从储运站搬走 12 箱万宝路香烟。在当时人均工资还不到 500 元的时候，12 箱价值高达 6.22 万元的香烟可谓“天价”。

香烟被偷走了，偷香烟的人也不见了，直到去年，当年那个偷了香烟逃亡的人终于回来了。2019 年 10 月 11 日，上海铁路公安局在上海出入境边防检查总站的协助下，将归国投案自首的姚某某缉拿归案。

上海铁路运输检察院受理此案后，厘清了姚某某 25 年前盗窃犯罪事实过程中的刑法溯及力和累犯的“跨法适用”问题，并依法向法院提起公诉。最终，姚某某被判处有期徒刑 4 年，并处罚金 8000 元。

难抵高档香烟诱惑联合他人偷盗

“联防队跑走后，我们就动身了。”打开泛黄的案卷，一份份手写的笔录还原了 25 年前那起盗窃案件。1994 年 11 月，姚某某在铁路某储运站仓库担任装卸临时工一职，租住在南大路的铁路边上，距离储运站仓库大概 500 米。

1994 年 11 月 24 日，姚某某向同案犯席某某提议，“晚上到储运站内搞烟。”据同案犯席某某的供述，大约在第二天的凌晨，姚某某拿着一把用蛇皮袋装好的钳子，叫醒席某某，二人一起从火车进站的地方钻进了储运站内。进站后，姚某某便用钳子剪下面的锁，因为剪不动，就叫席某某帮忙。在二人一起用力下，挂锁被剪断了。

“我搬出了 5 箱香烟，姚某某搬了 7 箱万宝路香烟，都放到了南面墙下。”据席某某回忆，当时拉开铁门后，姚某某看到仓库的西面堆了很多香烟，他们就偷走了共 12 箱香烟。

据了解，案发后上海铁路公安局追回绝大部分涉案赃款、赃物，并及时发还被害单位。结合当时上海烟草（集团）公司财务物价处出具的赃物价格证明，在当时人均工资还不到 500 元的时候，本案案值高达 6.22 万元。

辗转多地伪造护照逃避处罚

案发现场的照片显示，铁路列车进储运站的一道铁门是锁闭的，但是铁门的下方距离铁路轨道有三十厘米左右的高度，一般身材的人从此处钻进储运站简直轻而易举。此外，仓库门上只有两个挂锁，姚某某用携带的大力钳可以直接剪开。因为熟悉环境和安防措施，姚某某和席某某选择既没有联防队员也没有其他管理人员巡视的时段实施盗窃，如入无人之境，顺利窃得数额巨大的香烟。

“没过几天，我听说警察在找我，我就离开老家，到浙江、广东等地打工生活了。”盗窃后，姚某某为了逃避惩罚，从上海赶回安徽老家，之后便开始了到处逃亡的生涯。

记者了解到，姚某某有两段婚姻，他与第一任“妻子”林某没有领结婚证，二人生育一子。自从姚某某盗窃逃跑后就与第一任“妻子”不再来往。而第二任妻子周某某是姚某某在 2005 年逃亡过程中结识的，“我与周某某交往了一段时间后，她说有一个朋友可以带她去斯里兰卡打工赚钱，我就想跟着她一起去。”

要出国必须得要护照，姚某某又是怎么办出护照的呢？



当年被
盗的香烟和
案发地
照片由
上海铁路检
察院提供



据姚某某供述，他的护照是爷爷姚某德借用他人的身份信息制作的，“因为出国需要护照，我就回老家联系我的爷爷姚某德，让他想办法办个护照。我把我的照片提供给了爷爷，过了几个星期，爷爷就给了我一本护照，护照上面的照片是我的，但护照的姓名和户籍信息是我堂叔姚某义的。这本护照有效期是从 2005 年 10 月 20 日至 2010 年 10 月 19 日。”

忍受不了逃亡的日子终投案自首

“2006 年 1 月我从深圳偷渡出去后，再坐飞机到斯里兰卡。到斯里兰卡后，我就四处打工，一直没离开过。”姚某某后来还与周某某在当地结婚，并生育了两个儿子。不过，2014 年，姚某某与周某某离婚了。

“逃亡的日子并不好过，也不舒服。”逃

亡多年后，姚某某终于忍受不了东躲西藏的日子，决定回来投案自首。

2019 年 10 月 11 日，上海铁路公安局在上海出入境边防检查总站的协助下将归国投案自首的姚某某缉拿归案，经讯问，姚某某对 25 年前盗窃储运站香烟的犯罪事实供认不讳。

对于自己为何会走上盗窃的道路，已经人到中年的姚某某回忆起了自己的童年，他觉得自己走上犯罪道路与自幼丧母，父亲再婚后对他与妹妹缺少关爱教育，家庭关系冷漠有关。

受理此案后，上海铁检院抽丝剥茧，认真审查案情，厘清了姚某某 25 年前盗窃犯罪事实的过程中刑法溯及力和累犯的“跨法适用”问题，并依法向法院提起公诉。日前，姚某某盗窃罪一审宣判，姚某某因犯盗窃罪被判处有期徒刑四年，并处罚金 8000 元。姚某某没有上诉，一审判决已生效。

7年前他从恶徒手中夺刀,7年后他逆行战“疫”

□法治报记者 夏天

他曾是 7 年前赤手空拳阻止持刀行凶者的“中国好人”“上海市见义勇为先进分子”；而当 7 年后新冠肺炎疫情突然来袭，他又以一介平民身份，再度加入勇敢逆行的队伍中。他或是在上海参加防疫志愿者，或是力所能及地为故乡抗疫捐资捐物……

近日，湖南商人夏永新再度登上见义勇为表彰大会的发言席。虽然事迹变了，但他坦言：“路见不平，拔刀相助”的侠义情怀不变。在奉贤区召开的第 32 次见义勇为为先进（群体）表彰会上，夏永新等 3 人的见义勇为先进防控新冠疫情事迹得到通报表扬。

任何人都不是“局外人”

湖南商人夏永新在上海工作生活已有十多年了。2013 年，他曾在金汇镇“3.27”持刀伤人事件中英勇阻拦持刀行凶者继续行凶，为此先后荣获中国好人榜“上榜中国好人”、中国十大正义人物、上海市见义勇为先进分子、上海市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好人好事称号（提名）、感动奉贤十大人物、奉贤区见义勇为先进分子、爱心企业家等荣誉称号。

2020 年春节，新冠肺炎疫情迅速蔓延。夏永新不能回老家，便留在上海过年。在上海进入到疫情防控的关键期，他看到社区干部和工作人员们夜以继日坚守岗位，不退缩、不松懈，用自己的实际行动抗击疫情、贡献力量。“他们的坚守也感染了我，在居委面向社区招募疫情防控志愿者时，我想着在这次的疫情防控中，任何人都不是‘局外人’，任何事都不

是‘份外事’。”

夏永新明白，自己不是医护，不能上一线，“但我却能在社区志愿者的岗位上，发挥自己的一份力量。”于是他主动加入志愿者的队伍中，参与到疫情防控工作里。

万只口罩驰援家乡

夏永新也时刻关注着家乡的情况，关心抗战在一线的工作人员。当从电视新闻上得知，家乡湖南省紧缺防疫物资后，夏永新心急如焚，想着要为家乡的疫情防控出一份微薄之力。他先与湖南桃江县的疫情防控物资保障组取得联系，了解桃江县紧缺哪些物资。随后便联系自己周围认识的亲朋好友，想尽一切办法，通过各种渠道筹集防疫所需物资，最终筹集到 200 副护目镜和 10000 个一次性口罩。他第一时间联系物流公司将这批物资分两批从上海送出。由于当时疫情防控工作正是紧要关

头，各路线防控检查比较严格，交通限制使这批防控物资的运输十分艰难，夏永新最后通过不懈的沟通，物资顺利地到达了湖南桃江县的疫情防控物资保障组的手中。

“作为一名普通市民，我只是尽了我的一份绵薄之力。但就是这样的一件小事，却受到了各位领导和社会各界的肯定，我感到十分激动，也十分感谢大家。”夏永新说。他认为“见义勇为”是中华民族的传统美德，一直是人们的道德标杆。只有大家都能拥有“路见不平，拔刀相助”的侠义情怀，才会拥有一个安定、团结、和平、稳定的社会，人们才会过上幸福美好的生活。

据了解，近日，在奉贤区召开第 32 次见义勇为为先进（群体）表彰会上，夏永新、陈正龙、汪福兴等 3 人的见义勇为先进防控新冠疫情事迹，得到通报表扬。此外，自 2019 年初至 2020 年 4 月，有 26 名市、区级见义勇为先进分子（群体）获得表彰。